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5-022
债券代码：127107　　债券简称：领益转债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日的公司总股本7,008,177,81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领益智造	股票代码	00260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瑞	毕冉、李儒谦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龙鸿路8号	广东省江门市蓬江区龙鸿路8号	
传真	0750-3506111	0750-3506111	
电话	0750-3506078	0750-3506078	
电子信箱	IR@lingyiitech.com	IR@lingyiitech.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作为全球领先的AI终端硬件核心供应厂商，公司专注于为全球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智能制造服务与解决方案。公司业务涵盖AI手机及折叠屏手机、AI PC及平板电脑、影像显示、材料、电池电源、热管理（散热）、AI眼镜及XR可穿戴设备、精品组装及其他、传感器及相关模组、机器人等相关硬件产品领域。凭借先进的模切、冲压、CNC加工及注塑等工艺制造技术，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AI终端设备、汽车及低空经济、清洁能源等行业，并助力推动行业创新与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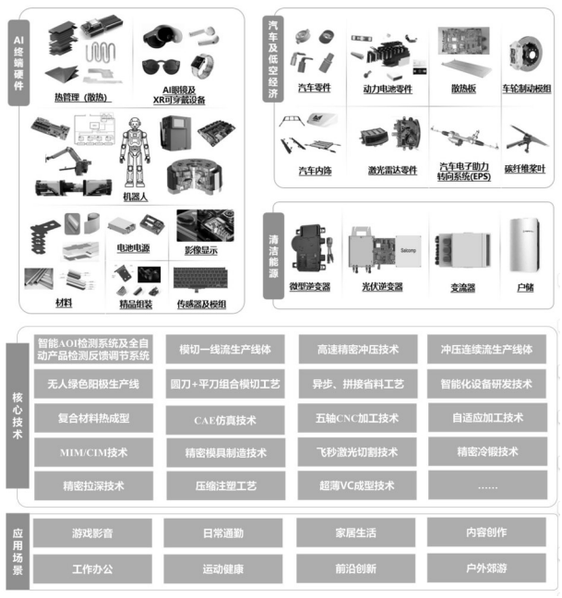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45,161,192,304.34	37,188,325,570.16	21.44%	36,192,009,84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807,670,030.84	18,250,835,144.12	8.53%	17,166,632,680.85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44,211,224,427.93	34,123,706,020.59	29.56%	34,484,678,50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3,492,060.19	2,050,908,425.28	-14.50%	1,596,075,00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26,064,857.29	1,692,994,960.35	-3.95%	1,494,317,67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1,271,442.69	5,295,286,916.67	-24.06%	4,124,729,586.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9	-13.79%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9	-13.79%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4%	11.56%	减少2.32个百分比	9.6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799,268,896.03	9,320,506,363.86	12,364,788,261.95	12,726,660,906.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0,994,657.66	231,319,599.91	712,767,298.78	348,410,50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1,780,092.50	222,240,584.49	612,614,612.61	439,429,56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720,271.12	693,614,299.25	-329,492,882.97	2,583,429,755.2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8,2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5,2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领胜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07%	4,139,524,021	0	质押	331,600,000	
曾芳勤	境外自然人	2.06%	144,536,846	108,402,634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5%	122,493,711	0	不适用	0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43%	30,034,872	0	不适用	0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26%	18,39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4%	16,673,257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电子信息传媒产业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15,519,570	0	不适用	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深	其他	0.20%	14,280,242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生加银持续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0%	14,000,000	0	不适用	0	
刘龙贵	境内自然人	0.19%	13,662,9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曾芳勤女士为领胜投资（江苏）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领胜投资与曾芳勤女士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10名普通股的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G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053,981	0.21%	1,054,400	0.02%	12,113,681	0.17%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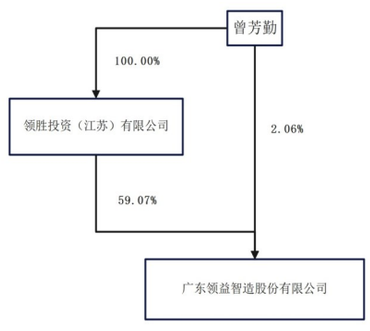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领益转债	127107	2024年11月18日	2030年11月17日	213,741.81	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6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公司2024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1月8日出具的《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4〕10419号】，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级，评级展望稳定。上述评级截至本期未发生变化。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55.99%	50.76%	增加5.23个百分比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63,018.90	169,299.50	-3.71%
EBITDA全部债务比	42.00%	63.00%	减少21.00个百分比
利息保障倍数	8.22	8.24	-0.24%

三、重要事项

序号	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1	2024年1月26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召开2024年第5次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2024年1月27日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鉴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在推进中，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工作持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顺利推进，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将上述决议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2024年5月25日	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为顺利推进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专项审计机构，由其为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专项审计服务。	2024年8月3日	关于变更专项审计机构及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452号）	2024年10月26日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3）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缴款工作已于2024年11月18日（T日）结束。原股东共优先配售领益转债16,626,509张，共计1,662,650,900.00元，约占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量的77.79%。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104,358张可转债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024年11月22日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135）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12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债券简称：领益转债，债券代码：127107，上市量等于发行量为213,741.81万元（2,137,4181万张）。	2024年12月3日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公告编号：2024-139）
2	公司作为全球领先的智能制造平台，致力于在全球范围内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智能制造服务及解决方案，业务覆盖精密功能件、结构件、模组及充电器业务的全产业链，产品和服务广泛覆盖电子及通讯、新能源汽车、光伏储能等多个下游领域。为更好地推动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树立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2024年3月1日、2024年4月30日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3	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已发行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50元/股。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分别于2024年3月11日及2024年3月14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相关公告。	2024年3月11日、2024年3月14日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4）
4	公司诉正南东担保案件本报告期共收到执行款项1笔：2024年2月29日，公司收到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分配的第八笔执行款项98,934,966.74元。	2024年3月2日	关于公司诉正南东担保案件执行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5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以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6,990,533,747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总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9,716,012.41元（含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2024年4月30日、2024年5月23日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6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曾芳勤女士、贾双斌先生、李晓亮先生、黄金荣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刘健成先生、李东方先生、蔡元庆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王之斌先生、刘并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一致同意选举马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24年6月19日、2024年7月5日、2024年7月10日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7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相结合，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总计为23,800万份，涉及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700,817.78万股的3.3960%。	2024年6月20日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为了进一步促进公司与核心人员的绑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人数进行调整，并相应形成了《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	2024年7月27日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已办理完成了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2024年9月27日	关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8）
8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核心竞争力，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2024年7月27日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3,003.4872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11月5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43%，过户价格为3.48元/股。	2024年11月6日	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2）
9	公司拟通过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常州优融、上海迈环、万里扬管理、苍湖华安、常州青枫、常州星远、常州星锐、江苏信保等8名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江苏科达66.46%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2024年12月7日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5-020
债券代码：127107　　债券简称：领益转债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芳勤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公司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做出了富有成效的工作。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有效地维护和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刘健成先生、李东方先生（已离任）、蔡元庆先生、阮超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董事会听取了公司总经理曾芳勤女士所作的《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公司经营管理层围绕2024年度工作计划与目标，认真贯彻与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报告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同意上述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董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本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2.11亿元，较上年增长29.56%。2024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53亿元，上年同期金额为20.51亿元，本期较上期减少14.50%。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及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7,008,177,819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总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0,163,556.38元（含税）。

本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建立了涵盖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且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规范、完整，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合理，能够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经营业务有序开展。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要求，全面核查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编制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5-026
债券代码：127107　　债券简称：领益转债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上述董事会审议，公司决定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2日（星期二）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表决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16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25年4月16日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会议表决；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领益大厦1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相关议程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7.00	《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同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4月17日（星期四）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证券部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领益大厦15楼

邮编：518000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本次股东大会联系人：毕冉、李儒谦

联系电话：0750-3506078

传真号码：0750-3506111

联系邮箱：IR@lingyiitech.com

3、若有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及简称：投票代码：362600；投票简称："领益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4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下称"受托人"）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本公司（本人）的表决权。对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表决，本人同意：

□ 受托人需按照本公司（本人）投票意见进行投票，投票意见指示详见以下"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 受托人可按照其本人意见进行投票。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7.00	《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25-021
债券代码：127107　　债券简称：领益转债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之斌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监督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业绩与财务状况等事项；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与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遵循谨慎性原则，基于2024年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